

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计划时间届满的公告

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姜小丹女士，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章祥余先生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《关于部分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5），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姜小丹女士与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章祥余先生计划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89,100 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.08%）

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 日实施 2019 年度权益分派，该方案实施后，公司总股本由 11,264 万股增加至 20,275.2 万股。相应的，姜小丹女士与章祥余先生计划减持股份由 89,100 股增加至 160,380 股。

近日，公司分别收到上述两位董事发出的《古鳌科技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告知函》，截至 2020 年 8 月 7 日，姜小丹女士和章祥余先生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届满。2020 年 2 月 10 日至 2020 年 8 月 7 日期间，姜小丹女士和章祥余先生皆未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，减持计划未实施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

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9 日披露了姜小丹女士和章祥余先生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，详见公司于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

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部分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68)。

二、股东减持实施情况

截至2020年8月7日,姜小丹女士与章祥余先生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已届满。根据姜小丹女士、章祥余先生的告知函,2020年2月10日至2020年8月7日期间,姜小丹女士和章祥余先生皆未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,减持计划未实施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,股东持股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职务	持股公司股份数(股)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拟减持数量(股)	实际减持数量(股)
姜小丹	董事、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	792,000	0.39%	108,000	0
章祥余	董事、副总经理	389,520	0.19%	52,380	0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姜小丹女士、章祥余先生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,未违反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2、姜小丹女士、章祥余先生减持股份事项已进行了预先披露,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承诺。

3、姜小丹女士、章祥余先生不是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,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未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,未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姜小丹女士出具的《古鳌科技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告知函》;

2、章祥余先生出具的《古鳌科技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8月7日